

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3年4月11日，公司董事会以书面、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了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的通知。2023年4月14日，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5名董事全部参加了本次会议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地点的议案》；
该议案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

该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发布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》。

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4月14日